

招商财富佳利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

提前终止公告

尊敬的资产委托人：

根据《招商财富佳利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资产管理合同》”）和我司于 2024 年 6 月 24 日发布的《招商财富佳利 3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开放公告》，部分资产委托人已于本计划设置的退出预约申请期内（2024 年 7 月 3 日至 2024 年 7 月 4 日）申请退出所持有的计划份额，管理人将于开放退出日（即 2024 年 7 月 8 日）受理所有退出申请，保障委托人退出的权利。

管理人受理开放退出申请后，根据本计划开放数据以及存续规模合理评估，本计划无法按照原定投资策略继续进行下一运作期的投资，本计划目的无法实现。根据本计划的《资产管理合同》和第一个运作期的《认购/参与告知书》约定，管理人决定于本计划第一个运作期到期日 2024 年 7 月 8 日提前终止资管计划，本计划届时清盘。

特此公告。

招商财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

2024 年 7 月 8 日